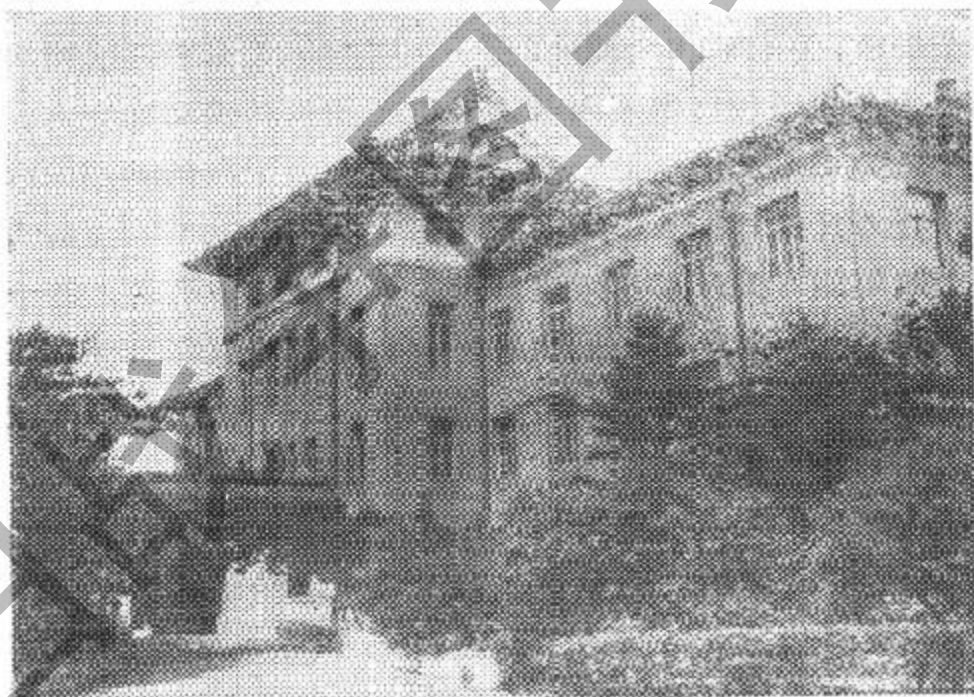


三、“治安肃正”与“集团部落”

1 日伪军、警、宪、特

关东军与关东军宪兵队

日本帝国主义派驻在我国东北的侵略军——关东军，不仅是发动“九·一八”事变的元凶，控制伪满洲国的太上皇，而且是伪满十四年间血腥屠杀和镇压中国人民的大本营和刽子手。



关东军司令部（西门）旧址

“九·一八”事变前，关东军为一个师团和六个独立守备队，共一万余人，主要驻扎在长春到旅大、沈阳至安东的南满铁路沿

线。伪满洲国成立后，溥仪与关东军司令官的秘密换文和《日满议定书》中都规定，伪满洲国的“国防和治安委诸”日本，“所需经费”由伪满负担，“日本国军驻于满洲国内”。这就为关东军盘踞伪满洲国披上了合法外衣。关东军的任务，一是镇压中国人民的反抗；一是积极准备进攻苏联。因此，兵力不断增加。除原驻部队外，第二十师团、第八师团、第十师团、第十二师团、第六师团、第十四师团、第九师团、第七师团、第四师团、骑兵集团、第十六师团、骑兵第三旅团、机甲兵团等，都曾调到伪满洲国。一九四〇年，平时驻扎部队达十二个师团。一九四一年七、八月间，实行所谓“关特演”时，关东军号称一百万人，当时部队是甲级编制，每个师团达五万人。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军在南洋各地节节失败，关东军陆续被抽调。一九四四年关东军再次增兵，从中国关内各战场和日本国内抽调大批师团到伪满洲国境内。一九四五年，关东军又增至七十余万人。另外，由于在伪满洲国内居住着数以百万计的日本人，因而有相当大的可以动员的预备力量。

十四年间，关东军持续进行进攻苏联的战争准备，并于一九三八年和一九三九年，先后两次挑起著名的张鼓峰事件和诺门汗事件，结果均以失败告终。至于关东军屠杀和镇压中国人民的军事行动，更是从未停止过的。

在这方面令人不可忽视的，是在关东军司令官指挥下的关东军宪兵队的罪恶作用。它是日、伪军警宪镇压机关的主脑。原来关东军宪兵队为一个队，约二百人，一九三五年增加到五个队，一千人，一九四〇年更增加到十六个队，约二千人。伪满期间，日、伪军警联合进行的屠杀与镇压中国人民的暴行，无不有关东军宪兵队参加，而且都处于核心和指挥地位。众所周知的日本甲级战犯东条英机，就曾担任过关东军宪兵队的司令官。

为了准备对苏战争和破坏中国抗日团体，关东军设有庞大的

日本战败时关东军系统略表

日本大本营陆军部

关东军 司令官 山田乙三大将

- 关东军总司令部 — 下辖四个课、五个部
 - 总参谋长 秦中将
 - 副总参谋长 池田纯久中将
- 补给部 (约四万人)
 - 补给总监 秦中将
- 第二方面军 (约十五万人)
 - 司令官 喜田大将
- 第三方面军 (约三十万人)
 - 司令官 后宫大将
- 第十七方面军 (驻朝鲜)
 - 司令官 上月中将
- 第四军
 - 司令官 上村中将
- 航空队 — 一个司令部、两个飞行团
- 关东军先兵队 — 各地先兵队 — 分队 — 派出所
- 关东军情报部 — 本部 — 支部 — 派出所
- 野城筑城部
- 关东军防疫给水部
- 军马防疫厂
- 关东军兵器厂
- 关东军货物厂
- 关东军汽车厂
- 关东军阵地测量部
- 野战建筑部
- 野战铁道司令部
- 独立守备队 — 守备队司令部三个，下辖十八个大队
- 关东军科学研究所

日本战败时关东军所属部队表

部 队 名 称	指 挥 官	司令部所在地
第一方面军	大 将 喜田诚一	敦 化
第三军	中 将 村上启作	延 吉
第七十九师团	中 将 大田贞昌	图 们
第一百十二师团	中 将 中村次喜藏	琿春西部
第一百二十七师团	中 将 古贺龙太郎	图们南部
第一百二十八师团	中 将 水原义重	罗子沟
独立混成第三百三十二旅团	少 将 鬼武五一	大 喊 厂
第五军	中 将 清水规矩	掖 河
第一百二十四师团	中 将 椎名正健	穆 棱
第一百二十六师团	中 将 野沟式彦	掖 河
第一百三十五师团	中 将 人见与一	掖 河
第一百二十二师团	中 将 赤鹿 理	南 湖 头
第一百三十四师团	中 将 井关 仞	方 正
第一百三十九师团	中 将 富永恭次	敦 化
第三方面军	大 将 后官 淳	敦 奉 天
第三十军	中 将 饭田祥二郎	新 天 京
第三十九师团	中 将 佐佐真之助	四 平 化
第一百二十五师团	中 将 今利龙雄	通 抚 顺
第一百三十八师团	中 将 山 本 务	抚 新 京
第一百四十八师团	中 将 末光元广	新 奉 天
第四十四军	中 将 本乡义夫	奉 天
第六十三师团	中 将 岸川健一	奉 天
第一百七师团	中 将 安部孝一	索伦北部
第一百十七师团	中 将 铃木启久	大 赉 平
独立战车第九旅团	大 佐 北 武树	四 锦 县
第一百八师团	中 将 盘井虎二郎	锦 奉 天
第一百三十六师团	中 将 中山 惇	安 奉 天
独立混成第七十九旅团	少 将 冈部 通	安 奉 天
独立混成第一百三十旅团	少 将 桑田贞二	安 奉 天
独立混成第一百三十四旅团	少 将 后藤俊藏	临 奉 天
独立战车第一旅团	少 将 阿野安理	临 奉 天

部 队 名 称	指 挥 官	司令部所在地
第十七方面军（朝鲜军管区） 〔略〕		
第四军	中 将 上村 千男	哈 尔 滨
第百十九师团	中 将 盐 泽清宣	
第百二十三师团	中 将 北泽贞治郎	孙 吴
第百四十九师团	中 将 佐佐木到一	哈 尔 滨
独立混成第八十旅团	少 将 野村登龟江	哈 尔 滨
独立混成第百三十一旅团	少 将 宇部四雄	海 拉 尔
独立混成第百三十五旅团	少 将 浜田十之助	琿 春
独立混成第百三十六旅团	少 将 土谷直二郎	嫩 江
第三十四军（第十七方面军指 挥下）〔略〕		
独立混成第百三十三旅团	少 将 原田繁吉	新 京
大陆铁道队	中 将 草场辰巳	新 京

第十七方面军的部队是：第五十八军（下属九十六、一一一、一二一师团和独立混成第一〇八旅团）、第百二十师团、第百五十师团、第三百二十师团、独立混成第百二十七旅团。第三十四军除表中所列部队外，还有第五十九师团、第百三十七师团。这些部队都属于关东军，驻在朝鲜。

间谍特务网。哈尔滨特务机关的正式名称是关东军情报部。该部是情报指挥机关——关东军司令部第二课对中国和苏联特务阴谋活动的实践中心；这个中心把日本帝国主义的触觉和耳目安设在四方，如新京、奉天、大连、锦州、承德、牡丹江、东安、佳木斯、间岛、黑河、兴安、齐齐哈尔、海拉尔等地，并都设有哈尔滨特务机关——关东军情报部的支部，从而构成了遍及全东北的日本关东军的间谍特务网。

伪满国军

和控制伪满洲国的各级政权一样，伪满的军警也处于关东军的直接控制之下。

伪满国军系统表

军事顾问部
最高顾问
秋山义隆
高级顾问
宫崎大佐

军事部
大臣
邢士廉
次长
真井鹤吉

第一军管区 (奉天)	顾问 司令官	原和三郎 王之佑
第二军管区 (古林)	顾问 司令官	江岛虎之助 关成山
第三军管区 (齐齐哈尔)	顾问 司令官	赵秋航
第四军管区 (哈尔滨)	顾问 司令官	须藤研治 李文龙
第五军管区 (承德)	顾问 司令官	赫慕侠
第六军管区 (牡丹江)	顾问 司令官	贾华杰
第七军管区 (佳木斯)	顾问 司令官	吕衡
第八军管区 (北安)	顾问 司令官	西田 周大鲁
第九军管区 (通辽)	顾问 司令官	菅野谦吾 甘珠尔扎布
第十军管区 (海拉尔)	顾问 司令官	郭文林
第十一军管区 (密山)	顾问 司令官	郭若霖
江上军	司令官	曹美森

伪满初期的国军，是由投降于关东军的东北地方军阀部队所组成，共约十四万人。关东军最初主要通过顾问团进行控制。一九三二年四月十三日，关东军向伪军派驻了以日本陆军大佐多田骏为首的“军事顾问团”，它由二十一名关东军军官组成。另外，日本驻满海军部也向伪满军派驻了两名海军军官。顾问团除陆军大佐多田骏任最高顾问，骑兵少佐佐久间亮三任主任顾问，主计大尉住谷悌任主计顾问外，伪军各部队的顾问是：以于芷山为头目的奉天警备军，由陆军工兵少佐菅野谦吾任主任顾问；以吉兴为头目的吉林警备军，由陆军步兵中佐大迫通贞任主任顾问；以程之远为头目的黑龙江警备军，由陆军步兵少佐林义秀任主任顾问；兴安警备军，由陆军少佐斋藤恭平任主任顾问；伪满海军，由海军大佐伊藤整一任主任顾问。继多田骏之后，板垣征四郎和佐佐木到一都曾任伪满军的最高顾问。顾问团控制伪军的着眼点在于“防止士兵动摇”，迫使伪军参加镇压抗日武装力量，和将伪军逐步改造成为完全由日军控制的附庸军队。

一九三三年八月九日，日本陆军省部制定了《满洲国陆军指导要纲》^①，要求将伪满国军置于日军经常的实质的掌握之下；兵力要控制在最少限度，当时的标准是六万人；战斗兵种只设步兵和骑兵，不许拥有坦克、重炮和飞机。显而易见，其目的是把伪军作为关东军的一支力量不大的附庸军，即《要纲》所说的“补助因素”。从此之后，大量日本军人被派入伪军，充当各级指挥官。一九三四年到一九四一年，伪满军不过八万人左右，而日本人军官和职员，则由一千八百人增加到八千人。^②日本人在伪军中占十分之一。

① 日本防卫厅防卫研修所战史室：《战史丛书·关东军》（1），朝云新闻社版，第112页。

② 《战史丛书·关东军》（1），第118页。



从日本受训回来的伪满军军官

一九四〇年四月十一日，伪满洲国公布并实行《国兵法》，从此伪满军的募兵制改为征兵制。根据该法，伪军士兵从年满十九岁的青年中征集，服役三年。这是日本帝国主义扩大侵略战争的需要。自关东军加强对苏战争准备，特别是诺门汗事件以来，日益感到兵员不足，这就使它不得不改变控制发展伪军的方针，转而指靠伪军替他们充当战争炮灰。一九三七年伪军大约是七万人左右，一九四五年膨胀到十五万人，即扩军一倍以上，大大超过了上述《满洲国陆军指导要纲》规定的六万人的限制。由于关东军所属部队大批被抽调到太平洋各战场，不得不以伪军添防。因此在兵种和使用等方面，也完全突破了上述《要纲》的框框。伪满军开始建立工兵、辎重、飞行队、汽车团、高射炮队，等等。而且，伪军除多次参加军事讨伐和镇压外，一九四五年，一部分伪军——铁石部队开到华北，参与日本帝国主义对华北的军事侵略活动，这意味着伪满军已成为日本侵略军的一个部分。

一九三四年，伪满国军在日本军事顾问控制下，开始建立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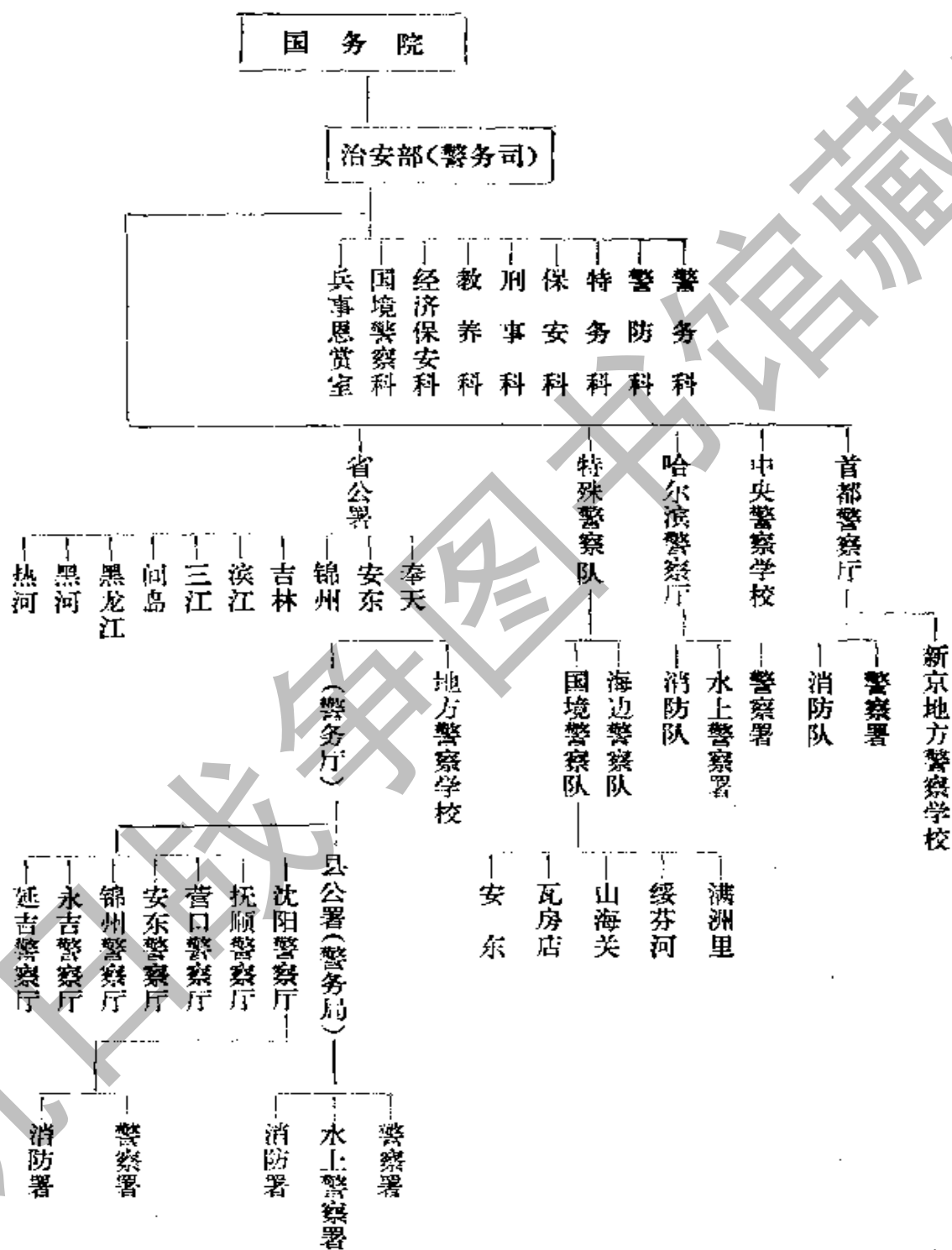
兵。同年十月在吉林设立宪兵训练处，日本人石黑贞藏中佐任顾问，训练人员三百人。一九三五年设立宪兵司令部，分别在新京、奉天、吉林、齐齐哈尔、哈尔滨、承德设立六个宪兵队。一九三七年三月发布《宪兵总团令》，独立宪兵队改编为宪兵总团，当时人员约二千人。张鼓峰事件后，伪满治安部根据关东军的命令，又组成独立宪兵队，本部设于哈尔滨，并把五个连的宪兵配置在伪满国境乌云、饶河、呼玛、鸥浦、漠河等地。准备一旦开始进攻苏联，担任爆破铁路等任务。除了上述五个连外，尚有五个连作为预备队在哈尔滨待命。

在伪满国军之中，还设有调查部，以少数日共叛徒为中心，充当伪满军内的高等文官，专门对中国共产党进行研究，其罪恶目的无非是破坏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民族解放运动。该部曾刊行反共书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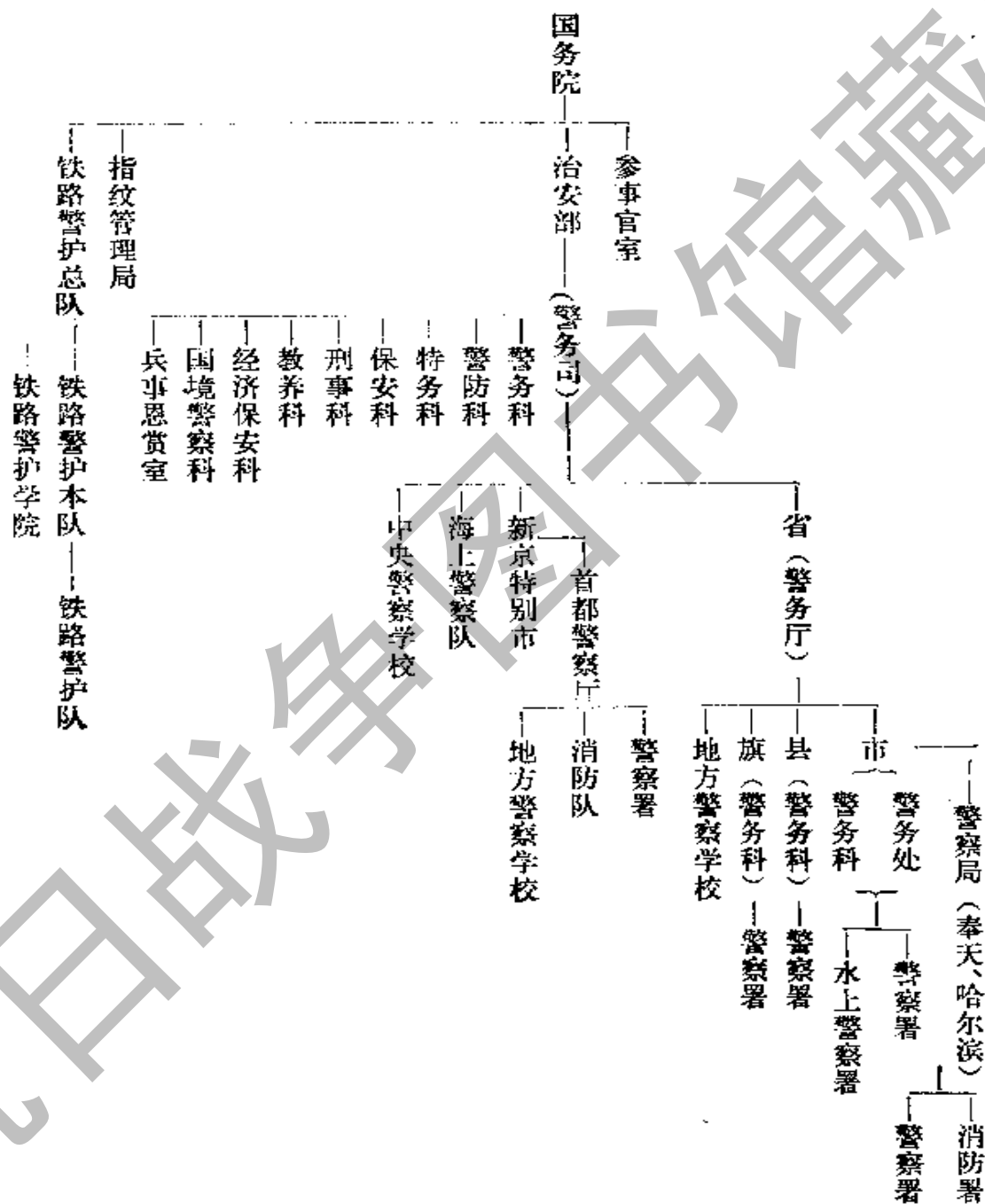
伪满警察和保安局特务

反映日本帝国主义在满洲国实行法西斯高压统治的标志之一，是伪满洲国拥有庞大的警察队伍和警察机构。而这个机构和队伍是由日本大特务和浪人甘粕正彦一手拼凑起来的。甘粕充当日本宪兵期间曾因杀害日本无政府主义者而臭名远扬。窜入我国东北之后，与关东军秘密勾结，积极参与了炮制伪满洲国的阴谋活动。伪满洲国成立后，他成了伪满的警察头子。一九三二年三月一日在伪民政部内设立警务司，甘粕任警务司长，而警务司是伪满初期的警察总部。各省设有警察厅。伪满首都设立由伪民政部总长直轄的首都警察厅。各县设有警务局，下设警察署，警察署之下，设立警察分驻所或派出所。自不待言，这套警察机构都由日本人警察所控制。另外还有专门由日本警察组成的特殊警察队，如海边警察队、国境警察队和游动警察队。一九四一年，治安部警务司在重要城市、重工业地区以及抗日联军进行活动的

伪满洲国警察组织系统表(一九三六年)



伪满洲国警察组织系统表(一九四二·八·一)



所谓“治安不良”地区，设置了装备优良和机动性较强的警察警备部队。此外，在林区设有森林警察队，在铁路沿线设有铁路警护总队，后改为铁路警护军。

日伪的警察，除少数司法警察外，属于行政警察范畴的大多数是保安警察，而在保安警察中又分为普通警察和高等警察。高等警察主要以抗日团体和进步人士为对象，进行迫害和镇压。有的警察机构还设有特高部门。太平洋战争爆发之后，为了进一步推行掠夺东北经济的计划与政策，还设立了经济警察，并在各大城市的警察机构中设立了经济保安股。而在经济警察中，有一部分来自日本警察机构。劳动警察产生的时间更早一些。一九三八年随着《劳动统制法》的制定和实施，相应地设立了劳动警察。

因侵略战争连遭惨败而倍加疯狂的日本帝国主义，变本加厉地加强法西斯警察统治。一九四三年四月一日，伪满洲国实行警察机构大改革，专门设立了警察总局，并隶属于伪国务院总务厅。这就是说，伪满的庞大警察机构与队伍，开始由伪满真正的国务总理——日本人总务厅长官指挥。

伪满特务中心保安局，是一九三七年由关东军第三课的片仓衷和第二课山冈参谋等人策划建立的。其目的是，与日伪军警的武装镇压和法西斯统治相配合，专门从事所谓“秘密战”，对外的主要目标是苏联，对内的主要目标是以中国共产党为首的民族抗日力量。这是一个与关东军宪兵队保持密切关系的完全秘密的特务组织。该局设有庞大的地下组织网，特工人员都以秘密身份活动，并拥有极大的权限，可以对警察、税关、国道局、航空、税捐局等下达业务上需要的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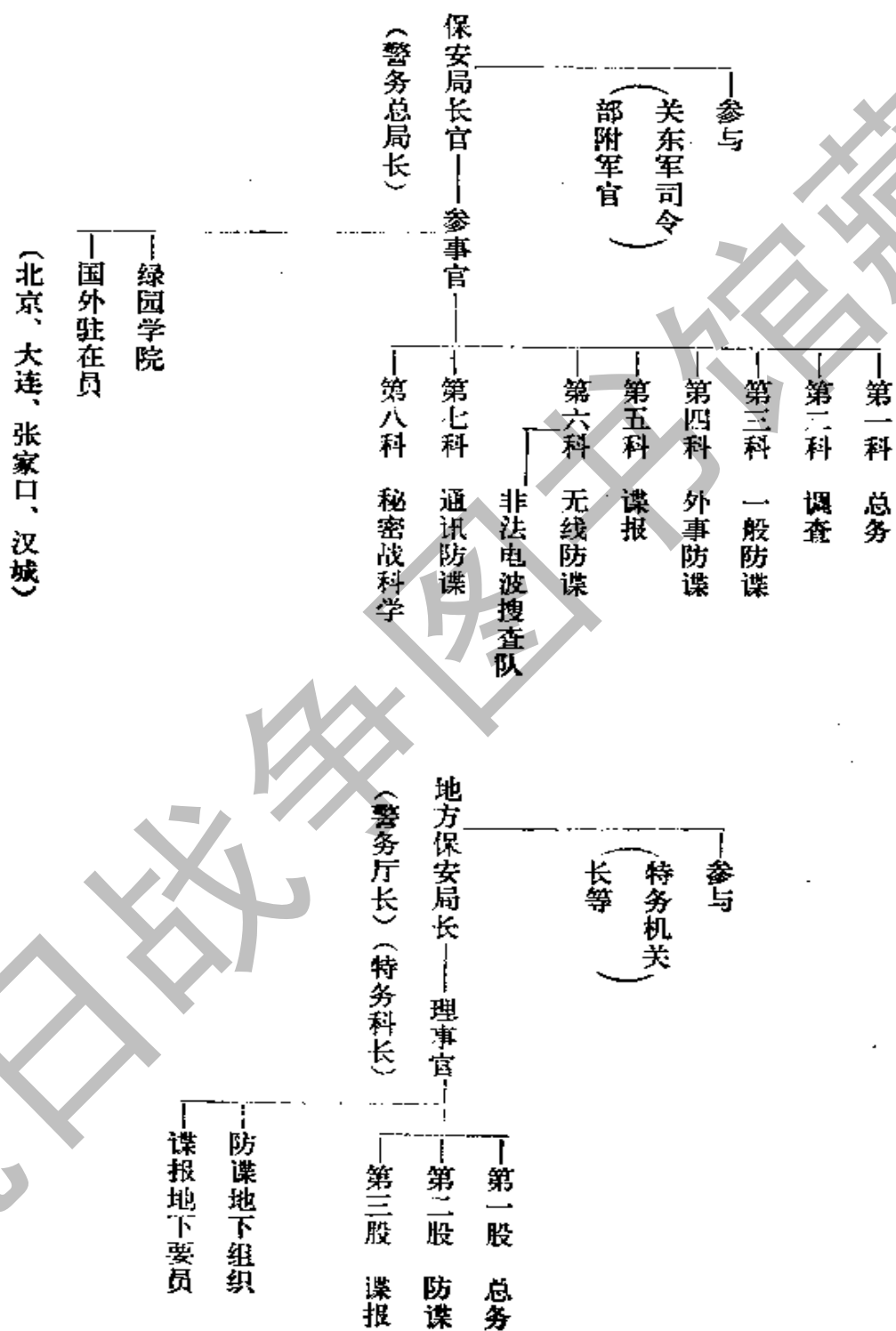
根据活动上的需要，伪满保安局长官和伪满警务总局长，保安局第四课长和警务总局外事科长，地方保安局长和警务厅长，地方保安局理事官和特务科长，等等，都采取兼职制。在业务上

受关东军参谋长直接指挥。从机构上看，也可以说是关东军参谋部第二课的分支。关东军派高级军官常驻保安局。

保安局的所谓防谍地下组织，称之为特谍班，即特别侦察班。这种组织一般设于地方保安局。有总班长，其数目依地方情况而定。总班长下设班长，一般是五人。班长之下的班员，一般是五人。总班长和班长自然都是日本人。他们都有其伪装的秘密据点和进行迫害及屠杀的秘密监狱。例如，伪滨江省保安局，设于哈尔滨市，下有三个股，外设“邮检”“防电”两个班，其中邮检班对外名称是“冈田洋行”。一九四二年又设特谍班，至一九四四年共有十一个班，约五十余人。道里中央大街的伊伯利亚饭店，高士街的游览船组合、宝石商店为其活动据点。另在道里中央大街设有秘密监狱，名为“松花塾”。伪龙江省地方保安局设于齐齐哈尔市，以“北满资源调查局”之名为掩护，至一九四四年特谍班有七个，约三十余人。南大街的村田商店、经济吃茶店、龙江饭店为特务据点。秘密监狱设在伪齐齐哈尔市公署内。伪奉天省地方保安局，设于沈阳市，以“姜满洋行”为掩护，有九个特谍班，四十余人。城内育美屋书店、劝业商场内之秋江书店、协和街前英国领事馆址均为特务据点。北陵国际观光旅馆、千代田大街瓦尔夏瓦露西亚饭店、住吉街奉天大楼“此之花”豆酱馆、私烟馆等则为秘密联络点。另外在加茂街的“敷岛寮”和北陵警察学校内设有秘密监狱。

保安局作为伪满警察机构内部的特务组织，有两方面的任务，即所谓“谍报”和“防谍”。这就是，一方面通过派遣、监听等手段刺探和搜集外国，主要是苏联、蒙古以及其他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情报，并掌管国境警戒、国境地带检查、治安管理等，一方面侦破抗日地下组织和进步力量。其组织机构如下^①：

^① 《满洲国史》，各论，第297页。



2 “治安肃正”与三光政策

所谓“治安肃正”，实质上就是对中国人民的围剿、屠杀和镇压。这项血腥政策，是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东北实行残暴的武装占领的继续，是日伪军警宪特的最主要的暴行。

“治安肃正”的主要目标，是所谓“匪团”，而“匪团，在当时与其称作匪团，莫如称作反日军更恰当。”^①实际上“肃正”对象不只限于中国人民的抗日武装力量，日伪军警对手无寸铁的一般平民百姓也大施淫威，进行惨无人道的屠杀和迫害。

“东边道”地区的武力镇压

“东边道”即现在的通化、延边地区。抗日武装力量凭借该地区的有利自然条件，与日本帝国主义进行坚决的武装斗争。日本帝国主义妄图一举消灭抗日武装，仅在一九三二年一年内，就在该地区进行三次军事大扫荡。一九三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抗日武装力量以二万人的兵力包围了通化县城。关东军纠集汉奸于芷山的伪靖安军和伪军奉天第一支队、第二支队和靖安游击队，共四万人，进行围剿。同年十月七日至十月末，日伪军警当局又纠集伪军奉天地区部队、中央地区部队、骑兵团、卫队团、靖安游击队等八千人，对以唐聚五为首的抗日军进行第二次围剿。紧接着，十一月二十三日十二月五日，以关东军第一独立守备队为首的日伪军，又进行第三次围剿。这些武力镇压，使抗日武装力量受到打击，给人民带来灾难，但并未消灭抗日武装力量。

奉抚地区的军事围剿和平顶山大惨案

^① 《满洲国史》，各论，第301页。

“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处于中国人民武装反抗斗争的汪洋大海之中。当时，就连日伪侵略、统治的中心地区，如沈阳、抚顺等地也是朝不保夕。一九三二年初，驻沈阳的关东军第十师团的混成旅团，对沈阳地区的抗日军开始武力镇压。一九三二年九月十五日夜，抗日军辽宁民众救国自卫军第十一路的三个团，途经平顶山，袭击日本霸占经营的抚顺煤矿，杀死了杨柏堡矿长渡边宽一，带走了大把头郑辅臣，然后撤出。当时，驻抚顺日本守备队正在沈阳应援，抵抗另一支抗日军对沈阳北关一带的进击。十六日下午，守备队回抚并开到平顶山，包围了村庄。伪称给百姓照相，连欺带逼，挥舞刺刀把全村男女老少赶到村庄西南部的洼地里。这时在汽车上和山坡上，早准备好了用黑布蒙着的许多东西，可不是照相机，而是机关枪。人群刚刚站定，突然间，机枪从四面八方扫射过来。屠杀继续了一个小时，到处尸横遍地，有人在呻吟、蠕动，日本侵略者便又用刺刀挨个捅死，其中包括婴儿。然后，他们又用二、三十桶汽油把全村七百多座房子烧掉。这一暴行，共屠杀中国人三千余名，都是一般矿工和平民百姓。日本守备队这样干，犹嫌不足，随后又到平顶山附近的栗家沟屠杀了一百三十余人，在东西两个千金寨屠杀了几十人。第二天，守备队为了掩盖罪行，消赃灭迹，将平顶山被害群众尸体全部烧掉。这可以说是“三光政策”的一次初演。

在全东北进行“一齐讨伐”

一九三三年以后，日本帝国主义由于完成了对热河地区的武装占领，转而对抗日武装力量开始了更大规模的武力围剿。它们的口号是推行“满洲国内治安第一主义”，即把殖民统治的主要力量放到这方面来。自一九三三年初起，日伪军就在临江、通化、辑安、桓仁、柳河、兴京等所谓东边道地区和岫岩、庄河、凤凰城等所谓“三角地带”，反复进行围剿。参加这一行动的有日军独



“讨伐”途中的日军

立守备队和第二师团等。据伪满治安部编印的《满洲国警察史》记载，只至一九三三年三月底，就屠杀了我抗日武装人员八千七百二十八人。同年六月，关东军又指挥伪满全部日伪军警“一齐讨伐”。根据这一要求，驻北满的日伪军警制订了一九三三年七月至



日军出动装甲车进行“讨伐”

一九三四年六月的覆灭伪三江省一带反满抗日势力的计划。据参加这一罪恶计划的人供称，不仅对爱国者进行屠杀和逮捕，同样的暴行也施之于一般的无辜群众。为了切断抗日武装力量与一般居民的联系，烧毁了成千上万的住户。一九三四年，日本帝国主义忙于武装侵略河北，讨伐稍有收敛。但从一九三五年起，又在全东北实行“一起讨伐”。在一九三五年到一九三六年三月，实行“冬季肃正”期间，再次围剿共杀害我抗日人员五千九百九十九人，打伤五千四百三十一人。

一九三六年，关东军参谋部炮制了《治安肃正三年计划大纲》，妄图在三年之内消灭一切抗日力量。这一计划是以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联军为主要目标，并且首先在抗联活跃地区东边道一带付诸实施。同年夏，在关东军的部署下，进行“东边道北部”即通化、辑安、临江、长白、濛江、辉南、金川、柳河等九个县的大讨伐。这次行动，日本侵略者采取中国人打中国人的办法，以伪军第一军管区的部队为主力，同时有伪第二、第三、第五军管区的靖安军和伪宪兵参加，总兵力一万六千余人。讨伐指挥部以伪满军政部顾问佐佐木为一为总头目，还有伪军第一军的河崎大佐、伪军政部下山大佐参加。它们的主要目标是抗日联军第一军和抗日义勇军。讨伐部队与当地日伪军警配合，轮番扫荡，使当地居民遭受极大的灾难。

柳河县白家堡子惨案

一九三六年七月，驻柳河县大荒沟日本守备队中山大尉的部下到白家堡子及横虎头进行“讨伐”，途中被抗日军击毙十一名。中山大尉闻讯后，亲自指挥守备队把白家堡子周围东至德胜岗，西至窑鹿子沟，南至黑瞎子沟，北至大荒沟南门外大杨树，方圆五十里划为“通匪区”，在这个区域内，遇人就杀，见房就烧。更有甚者，七月十五日在白家堡子一带先绑来三十多名男子，押在警察

抗日武装出现情况和日伪讨伐情况表

年 份	1932	1933	1934	1935	1936	1937	1938	1939	1940	合 计
出现次数	3,816	13,073	13,395	39,150	36,517	25,478	13,110	6,547	3,667	154,761
出现人次	3,774,184	2,683,633	900,294	1,783,855	1,553,553	10,355,577	468,884	126,071	132,660	21,845,626
计 死	7,591	8,728	8,939	13,338	10,713	7,663	3,693	3,168	2,140	63,943
伤	5,160	2,381	4,264	11,815	7,988	5,242	2,876	1,753	1,073	42,552
逮捕	831	1,461	1,435	2,703	1,782	1,293	799	496	514	11,359
枪械	3,642	5,970	3,153	6,265	5,300	3,871	2,639	2,870	1,897	35,487
弹药	8,238	174,288	36,107	91,780	72,736	69,081	57,182	51,153	48,274	608,844
马	1,558	2,731	2,889	7,248	4,251	3,465	1,721	1,287	977	26,127

本表1932年5月至1933年4月间，仅计算伪奉天、吉林、黑龙江三省，1933年5月以后包括伪热河省

资料来源：伪满治安部：《满洲国警察史》第821页

署。翌日晨又把白家堡子男女老少一齐绑到大荒沟日本守备队院内，午后分十几批押至大荒沟南门外东山根，用机枪和刺刀进行杀害。第二天又将白家堡子五、六十户房子和粮食等财产全部烧掉。这一次总共屠杀我国和平居民三百六、七十名，最后用九个大坑掩埋了尸体。

大规模追击抗日联军

从一九三七年起，日伪的军事镇压转向以伪三江省为主。这是因为自一九三六年抗日联军成立后，这个东北地区的东北角，成了抗联第三军至第十一军的活动地区。特别是“七七”事变后，抗联更加活跃，给侵略者以很大打击。于是，以植田谦吉为司令、以东条英机为参谋长的关东军制订了大规模的讨伐计划。特派关东军第四师团，并纠集伪军混成第十六旅、二十三旅、二十七旅、二十八旅、靖安军四个团、兴安军支队，共二万五千余人。此外还有伪满宪兵和特务部队田中工作队参加。这次大讨伐，从一九三七年十一月进行到一九三九年三月。在这期间，抗联中的许多将士英勇战斗，壮烈牺牲，如夏云阶、李泰、柴士荣、景乐章、陈少宝等同志。

从一九三九年起，日伪当局又转过头来以东南部地区为“治安肃正”之重点。这不仅是日本帝国主义进行军事镇压的需要，同时也是经济掠夺的需要。东北的东南部地区，拥有丰富的天然宝藏。但因抗日武装力量不断袭扰，致使日本侵略者无法进行开发和掠夺。一九三九年，日军军官北部邦雄中佐炮制了一个为期一年、预算三千万元的巨大讨伐计划，被关东军、伪满总务厅和治安部所采纳。这次武力镇压的主要区域是：伪吉林省的舒兰、蛟河、敦化、桦甸、磐石，伪牡丹江省的宁安，伪间岛省和伪通化省的全部。时间自一九三九年起至一九四一年三月（后又延长一年）。战术是：利用冬季降雪期预先确定目标，也就是在积雪上

寻找抗日武装的足迹；一旦发现抗联足迹，或在山寨中发现炊烟，即全面包围，一举歼灭；或不容喘息地进行追击，迫使其疲劳饥饿，最后投降。为此，特别组成了以关东军六六九部队（第二独立守备队）长野副少将为首的三省讨伐司令部，并在伪间岛、吉林、通化三个省，分别派驻关东军第八九〇部队、五九〇部队、三五六部队以及有关的大量伪军。还特别组成了直属司令部的游击队和特殊工作队。各地区的日军部队统辖并指挥各该地区的伪军和警察部队。伪奉天省、安东省各派五百名警察参加。为了能在空中发现目标，特由营口海边警察队调来飞机参加作战。森林警察、矿山警察也全部出动。参加的军警宪特达七万五千余人。这是对这一带数以百万计中国人民的空前浩劫。侵略者在这里实行惨无人道的杀光、烧光、抢光的三光政策。同时由于日伪军实行步步为营、篦梳山林的残酷围剿，使抗联遭到很大损失，陷入了极端困难的境地。英雄的抗联指挥员杨靖宇将军就是在这次围剿中英勇牺牲的。

对热河地区的武装讨伐

在伪满后期，日本帝国主义在热河地区的武力镇压活动愈演愈烈。这是因为，日益发展壮大的我八路军开始进入这一地区，并建立了准备最后解放全东北的根据地。从一九四〇年起，我八路军冀热辽挺进军在这一地区普遍开展武装抗日斗争，并设立专员公署和各县人民政权。这不但鼓舞全东北人民的抗日斗争，而且对于日本帝国主义统治与掠夺这一地区，形成了严重威胁。当时，日军在这一地区设有西南地区防卫司令部，司令官是大村少将。根据他的要求，一九四一年制定了《西南地区肃正工作实施要纲》的武力镇压计划。这是一个军事追击和政治迫害相结合的反革命计划。计划把“肃正”的重点置于青龙、兴龙、滦平三个县。在铁路沿线，日军各大队和中队驻在各要地和县城；伪军第

五军管区承担承德以西地区。而且，从一九四三年起，伪第一军管区也出动了部队。在伪省警察队中，增加了从通化调来的警察队，共有五个大队在省内进行游击。另外，从山海关到古北口的六百里长城线，两侧三十二公里之内不许种植庄稼，并烧毁所有家屋。日伪军警就这样持续进行武力镇压。据统计，到一九四五年三月为止，日伪军警在“讨伐”中，共杀一千五百多人，放火烧毁家屋二千六百余户，逮捕一万多人，投狱四千余人，处死一千八百余人，判刑五千余人。但是，屠杀和镇压都不能使中国人民屈服，反而更加激起中国人民抗击日本侵略者的坚强斗志。

3 清乡与归屯并户

就连日本出版的右翼色彩较浓的著作也不否认：抗日武装力量的抵抗活动之所以意外的坚强，原因之一不外是他们同民众的结合。因此，日本帝国主义认识到，不能单纯依靠武力征伐，还必须辅之以反革命的政治工作。前面所述的一切武力征伐活动，实际上都紧紧地伴随着残酷的政治统治与残害。

清乡委员会

一九三二年九月末，在关东军指使下，成立了以伪满国务总理为委员长、以伪军政部和民政部为主体的所谓清乡委员会。各省、县，也以伪省、县长为委员长，以驻在的日伪军警、行政机关的头目为委员的省、县清乡委员会，掌管该区域内的“自卫团”的改编以及其他反动宣传工作。

一九三三年六月，关东军将所谓“治安第一主义”作为伪满洲国“国政”的重点。部队分散配置，妄图彻底消灭抗日武装力量。与此相适应，伪中央、省、县、旗都成立了治安维持会，以接替清乡委员会。伪中央治安维持会委员长由关东军参谋长担任，

副委员长由关东军参谋副长和伪军政部、民政部次长担任，委员由日伪各军警宪特机关头目担任。各省治安维持会，以驻在部队的参谋长任委员长，伪省长和警备司令官为顾问，并从各日伪机关中选任委员。县以下的治安维持会也照此办理。治安维持会的这种构成，充分说明了它的反动性质。它继承清乡委员会的衣钵，配合军事镇压，强行收缴武器，拼凑汉奸武装“自卫团”，调查户口，推行保甲制度，设立交通通讯网，搜集情报，进行反动宣传，等等。

屠杀与镇压人民的反动法令

为了推行血腥的屠杀与镇压政策，日伪当局在很短时间内即抛出了一系列的反动法令。一九三二年十一月九日，公布了《暂行惩治叛徒法》和《暂行惩治盗匪法》。前者把“聚众”与“结伙”视为“匪贼”而加以惩处，后者则给军队与警宪以“临便格杀”的无限权力。

一九三二年九月十一日和一九三三年二月二十六日，日伪当局又发布了《治安警察法》和《暂行枪炮取缔规则》。根据这些反动法令，到一九三五年五月为止，日伪当局从民间强行收缴枪支四十三万二千五百件，违者甚至处以死刑。

一九三三年四月二十一日，伪首都警备司令还发布了不准种植高秆作物的命令。即在县城附近三里以内，集镇二里以内，铁路两侧一里以内，公路旁一里以内禁止种植高粱、包米等。这种无理要求，后来竟扩大到全东北，并一直持续到伪满洲国垮台为止。

保甲制度

伪满的保甲制度，是中国历史上的封建专制统治与日本法西斯统治的混合体，是极端反动残暴的制度。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伪满公布《暂行保甲法》。该法由保甲制度组织、连坐

法的应用和自卫团的组织三个部分所构成。根据该法，居民以十户为一牌，村或相当于村的区域为一甲，一个警察区域内的甲为一保。保设保长、副保长，甲设甲长、副甲长，牌设牌长。如果某一牌出现所谓“扰乱治安”的“犯罪人”，各户负有连带责任，课以“连坐金”。保与甲还负有组织自卫团的义务，年满十八岁到四十岁的男子，除公务员和残废者外，均负有充当团员的义务，受日伪统治当局的驱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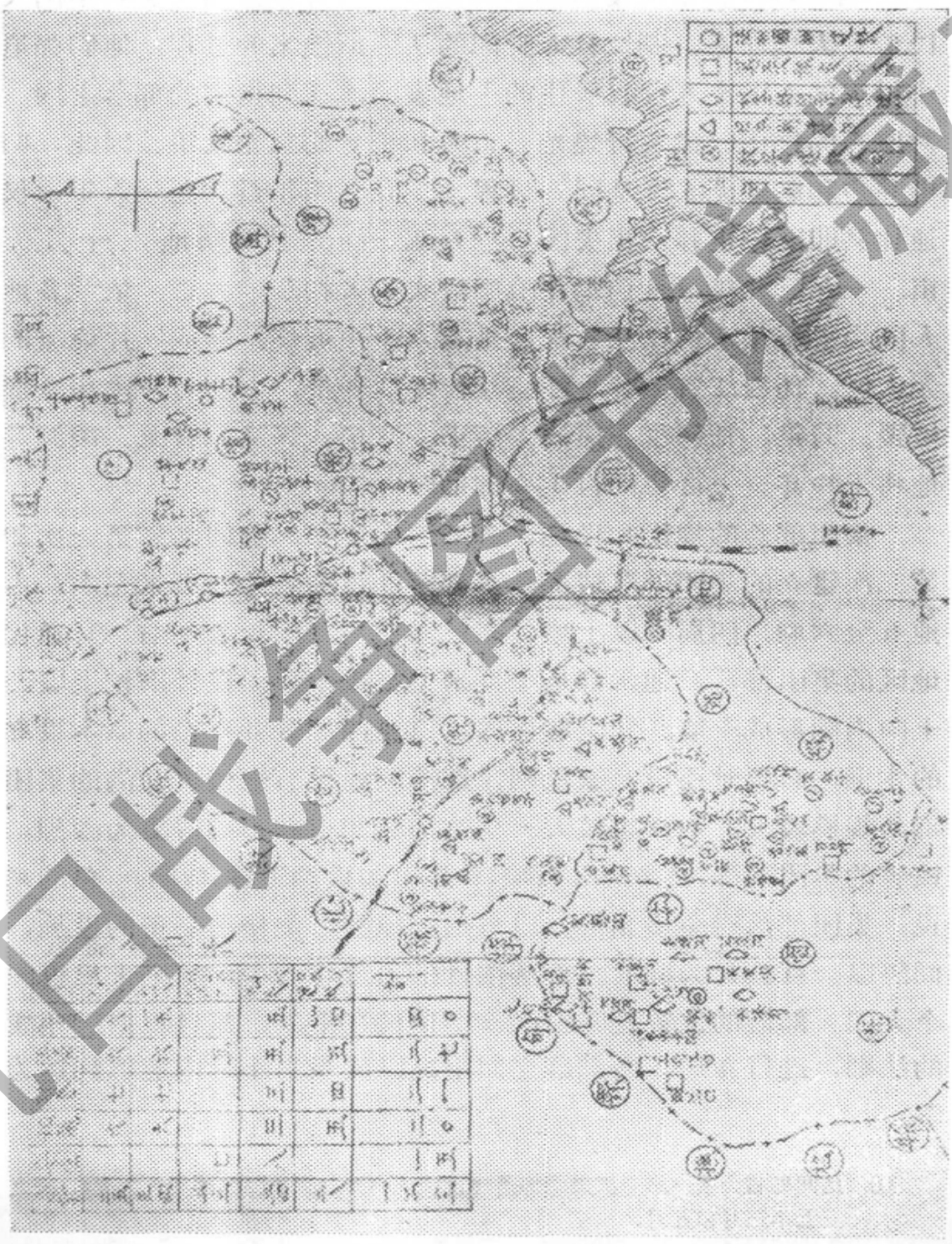
但是，这一切并不能割断广大人民群众和抗日武装力量之间的血肉联系。因此，日伪统治者煞费苦心，采取了一些其他更加野蛮的措施，如酷使群众大修警备道路，建立监视哨、望远楼，加强自卫团，回收枪支，等等。此外，还实行所谓“匪民分离工作”，即大搞归屯并户，制造无人区和“集团部落”，对抗日武装力量进行政治围困和经济封锁。

集团部落

归屯并户的全面推行，开始于一九三四年十二月三日伪民政部发布的《集团部落建设》文告。在这之前，一九三三年已经在伪间岛省延吉、和龙、珲春三个县建立了八个集团部落，至一九三四年伪间岛省共建集团部落三十六个。一九三五年，根据伪奉天省、安东省决定之《东边道复兴计划》，在辑安、兴京、清源、辉南、金川、柳河、东丰、宽甸、桓仁、通化、临江、抚松等地实行归屯并户。与此同时，伪吉林、滨江和三江各省也开始实行。到该年底，集团部落共达一千一百七十二个。一九三六年，因日伪当局拟定了《治安肃正三年计划》，加紧建立集团部落。这一年共建集团部落三千二百六十一个。一九三七年又建四千九百二十二个。到一九三八年共达一万二千五百六十五个。^①一九三

^① 《满洲国警察史》，上卷，第383页。

伪间岛省集团部落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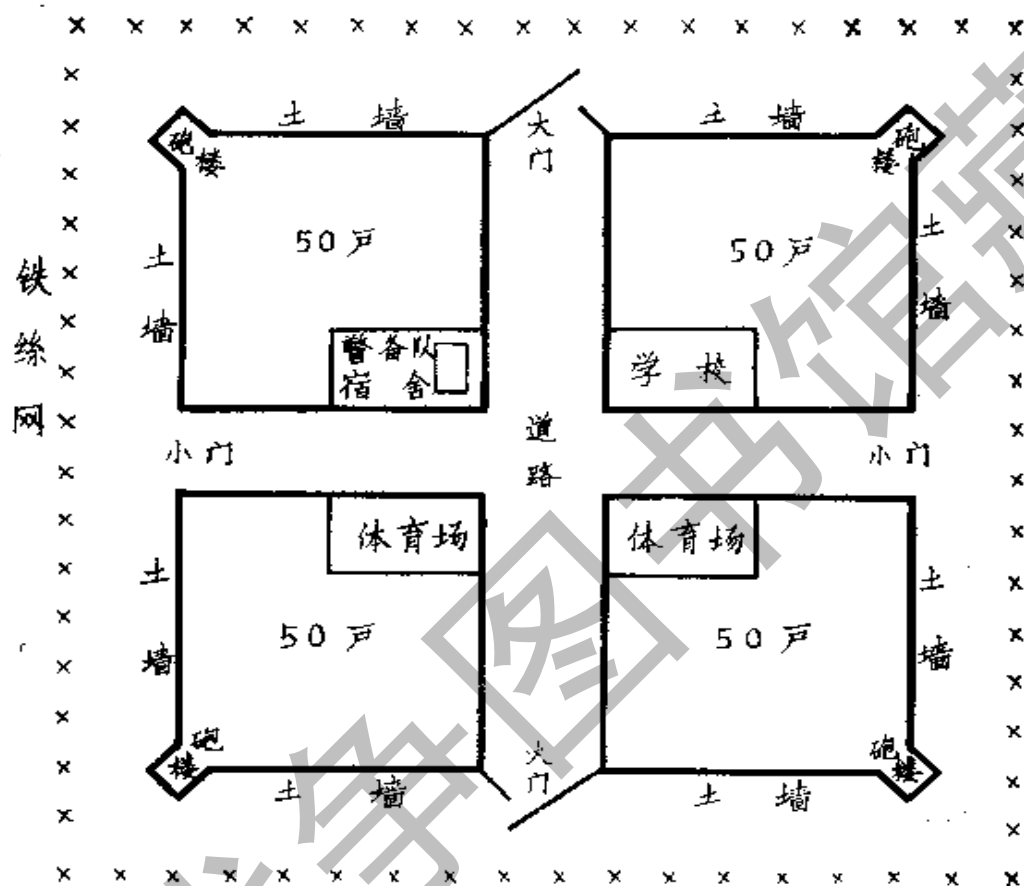
九年底更增至一万三千四百五十一个。

归屯并户和制造集团部落的过程，是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人民群众大施淫威，制造骇人听闻的法西斯惨案的过程。他们强迫小村庄的人民离开世代居住的土地家园，迁到指定的部落之内。对原来的村庄一律实行烧光、杀光和抢光的三光政策。因此，归屯并户和制造无人区是同一过程。一九三四年至一九三六年，仅通化县即因归屯并户损失民房一万四千间，放弃耕地三十三万亩。一九三九年，日伪军在哈绥线实行大扫荡，方正、依兰各地人民均遭烧杀，伪松江省抚远县有六千户被烧，形成一片荒凉的无人区。伪松江省、牡丹江省及佳木斯一带，六十万户民房全部被毁。同年，日伪军在热河、滦平、平宁、兴隆、青龙、凌源等地将十户甚至上百户的村庄全部烧毁。

集团部落的规模和设施，各地情况不一。伪间岛省第一次和第二次建立的集团部落情况是，部落的纵横各为二百米左右，占地五至六垧，四周围以土墙，高三米左右，厚一米左右。^① 通化地区的集团部落，通常都是一百米见方或矩形，在外围挖土壕，土向内翻形成土墙。在土墙之内，有用四、五寸直径的原木设立の木栅，必要时还设有铁丝网。部落四周设有炮楼。北满的集团部落规模较大，炮楼也较大。伪热河省归屯并户搞得更为激烈。该省的集团部落，多筑以石墙，其上加设两道铁丝网。总的来说，集团部落避免多角形，以方形为原则，炮楼是必备的设施，间隔以一百公尺为标准。部落内外的通道非常少，原则上只设一个大门。部落的位置避开山区，尽量设在平原，并且根据三角战的法则，进行布局，各部落之间距离以徒步二小时内能够到达为限。

^① 伪间岛省公署：《第一次集团部落建设状况》、《第二次集团部落建设状况》，一九三五年三月和五月。

日伪的集团部落设计图



资料来源：日军第二独立守备队司令部：《建设集团部落参考资料》，日伪档案，第171卷

每个集团部落容纳的群众为三、五十户，多者百余户。出入要挂号，种地也不准离部落太远，致使远处耕地大片撂荒。粮食不够吃，以树皮草根充饥的现象经常发生。住的房子更是破陋不堪，许多都是马架子和地窖子。饥寒交迫，病死、冻死、饿死的人很多。据伪满警察部门调查，一九三六年“集团部落”传染病蔓延情况是，“通化县的传染病患者数为一千一百三十二人，其中

死亡一五三人；金川县为一千五百零八人，死亡一三七人；柳河县为四千三百八十五人，死亡三〇五人。传染病的蔓延地区并不止于上述各县。”^①政治上统治也很严酷，一般在部落中央都设有军警派出所和村公所，不仅监视百姓的一言一行，还百般勒索和刁难。整个东北因归屯并户而受害的人达五百万人，占东北当时全部人口的十分之一。每个集团部落都有它被日伪统治者烧杀抢掠的血泪斑斑的历史。

严酷的经济封锁

日伪当局大搞归屯并户有一个目的，就是对抗日武装力量实行经济封锁。日伪军警在进行东边道第三次大讨伐时，曾经采取这样的措施：对抗日武装力量比较活跃的所谓“匪区”，禁止一切居民居住，全部赶到其他集团部落。在这样的区域内，如无区、村长和警察署长联署的通行证，禁止通行或居住，违者逮捕。也不许向“半匪区”或“准半匪区”内运入任何物资，违者逮捕。在所谓“半匪区”，住有警察队，不许有自卫团；许可人民居住，但对户口和居民活动严行控制，并发给印有指纹的“住民票”，无票者一旦发现即予逮捕，另外知情不举者也予逮捕。在所谓“准半匪区”，对居民也发住民票，如欲去“半匪区”办事者，必须领发本区警察署长的通行证明书。如向“半匪区”运输物资，须得到警察署长的许可，并受到种种限制。这样的地区有自卫团组织。在所谓“白区”居民无须住民票，人民群众可以居住和运输物资，但从本区向“准半匪区”运输物资时，须得到警察署长或自卫团的许可。

显而易见，日本帝国主义把抗日武装力量活动的地区，搞成

^① 伪满治安部思想战研究部治安问题研究班编纂之各地治安调查报告书（治安工作委员会宣抚监察第二班报告），一九四二年七月。

彻底的无人区，禁止向那里运输任何物资。对进入该区打柴、种植人参药材，或对抗联进行策反的人，虽然也发通行证，但在路卡上严格检查盘问。即使是“匪区”之外的集团部落，其农耕地也限制在部落的四公里之内，并禁止种植直接可供食用的土豆、苞米和豆类。对食盐的控制更严，严密监视流通经路。御寒物资、胶鞋等也竭力防止流入抗日武装力量的手中。日伪统治当局还惟恐鸦片成为抗日武装力量的财源，严禁种植罂粟，甚而不惜动用飞机进行侦察，一旦发现，立即动用地面部队，加以毁坏。此外，为了彻底围困抗日武装力量，如认为那个山寨可能是抗日部队储备物资的地方，立即全部放火烧毁。



日伪军用飞机侦察抗日武装

挟迫群众参加反动组织协助会

集团部落和自卫团等都是日伪统治当局控制群众的组织，其目的是破坏人民群众同抗日武装的联系，孤立和打击抗日武装力量。除此之外，日伪军警机关还挟迫群众组成所谓协助会的组织。该会建立于一九三四年九月六日，以朝鲜族为主体，并主要在伪间岛省一带活动。这是一个以打击共产党为目标的反共组织，在日本宪兵队和日本守备队的指挥下进行活动。在组织上强调“坚强如铁”“以期击灭外来的共产主义”。行动纲领是：“宣传与培养日满一体的思想；对共产党和反日反满发挥解体作用；在共产党及反日反满军的阵营中移植正义分子；在一般群众中移植正义分子；揭发共产党及反日反满军的地下活动；对朝鲜人之不良分子以朝鲜人的力量剿灭之，以期完成日满合作。”^①很明显，这是一个对抗日进步力量进行策反或分化瓦解的阴谋组织，所谓的“正义分子”乃是潜入革命队伍的间谍特务。

该会有严密的组织，由本部（延吉）、支部（明月沟、汪清）、区会（十处）、总班、班等组成。会员发展到六千余名，其中有一批中国共产党的叛徒。该会还组织有武装团体——义勇军自卫团和协助义勇团，由当地日本宪兵队进行军事训练。在一般城镇与农村，该会主要任务是破坏共产党和进步组织。从一九三四年到一九三五年七月，共破坏共产党支部一百九十余处，人数达一千八百余名。对在山区活动的抗日武装力量，进行劝降，策反，打入内部，挑拨关系。该组织认为自己最为成功之处，是“宣传共产党内部已潜入民生团员”。^②结果造成党所领导的抗日部队，主要是抗联二军内部互相猜疑，不得不进行清查，造成扩大化。

^① 日伪档案，第190卷。

^② 日伪档案，第190卷。

协助会这类阴谋活动，是镇压抗日进步力量的“特殊工作”。这种工作，配合武力围剿，广泛进行。上面提及，在通化地区活动的田中工作队，就是从事这类阴谋活动的特务部队。这支部队，后来被调至热河地区继续进行此类活动。

以上种种，被日伪当局称之为治本工作，而武力围剿则被称之为治标工作。治本和治标结合进行，或者交替进行。例如，一九三六年《第二期关东军治安肃正要领》规定，在前半期，即青纱帐起而不利于军事行动的八、九两个月，重点是治本和思想两项工作，即所谓“掌握群众、分离匪民、建立治安设施”，等等，为后半期即深秋初冬，适于军事行动的十、十一月的“彻底的治标工作作好准备工作。”在这个后半期当然“以治标工作为主”，但“同时要使治本、思想工作立即赶上并适应于此工作。”^①这就十分清楚地说明，这些残酷的措施，都是为军事屠杀与镇压服务的。

四、法西斯白色恐怖

1 一座大集中营

日本帝国主义大规模屠杀与镇压中国人民的暴行，不仅发生在广大的山区和农村，而且，也见于大小城镇和各工矿地区。

从《治安宪察法》到《时局特别刑法》

伪满洲国警宪林立，人民被剥夺任何政治权利和一切自由。傀儡政权刚刚建立，一九三二年九月十一日就公布一项法西斯法

^① 日伪档案，第240号，第104—120页。